

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
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會議報告

I 成立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

委員通過下列事宜：

- (1) 成立三個工作小組，包括活動工作小組、文藝康體發展小組及審核小組；
- (2) 各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見附件；以及
- (3) 各工作小組、其召集人及副召集人和同時為區議員的成員的任期由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同時為增選委員的成員的任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 各工作小組的正、副召集人名單如下：

	<u>工作小組</u>	<u>召集人</u>	<u>副召集人</u>
(1)	活動工作小組	陳金霖議員	陳振中議員
(2)	文藝康體發展小組	林 琳議員	葛兆源議員
(3)	審核小組	陳金霖議員	葛兆源議員

II 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分配事宜

3. 委員會通過以下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的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撥款分配：

<u>項目</u>	<u>可供使用的撥款額</u> <u>(元) (註一)</u>
(1) 藝體節	745,536.00
(2) 活動工作小組	} 354,704.00
(3) 文藝康體發展小組	
(4) 支持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舉辦活動（註二）	
(5) 支持參與區際運動會/新界區際聯賽（註二）	23,926.00
(6) 支持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舉辦活動（註二）	212,370.00
(7) 支持荃灣區中小學區際體育活動（註二）	23,486.00
(8) 支持本區團體推行文化、文娛及體育活動及節日慶祝活動	183,873.00
(9) 支持本區團體舉辦國慶慶祝活動	262,105.00
(10) 支持本區團體舉辦旅行	150,000.00
(11) 支持荃灣足球會參與足球總會丙組區際賽事及推行青少年訓練計劃（註二）	200,000.00
(12) 支持參與全港運動會	90,000.00
(13) 支持荃灣區發展重點體育項目(乒乓球、田徑、羽毛球及籃球)	300,000.00
(14) 儲備	-

項目

可供使用的撥款額
(元) (註一)

合 計: 2,686,000.00

註一：此款額包括 15% 的赤字預算。

註二：預留撥款團體的撥款申請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的委員會會議前三個星期（即十月十七日或之前）交到區議會秘書處，否則有關團體將視作自動放棄申請預留的撥款。

III 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區議會撥款附加準則

4. 委員會通過經修訂的地方組織 / 機構撥款申請的附加準則。委員會會根據這些準則審批地方團體所提交的文化、文娛、康樂體育等活動、節日慶祝活動及國慶慶祝活動的撥款申請。

5. 委員會通過經修訂的旅行撥款申請的附加準則。委員會會根據這些準則審批互助委員會 / 業主立案法團 / 業主委員會 / 村公所 / 地方組織 / 機構所遞交的旅行撥款申請。

6. 委員會通過授權荃灣區議會秘書處，根據有關準則自行處理和批准互助委員會 / 業主立案法團 / 業主委員會 / 村公所 / 地方組織 / 機構提交的旅行撥款申請；以及根據已獲批准的撥款申請，自行處理和批准一些就合理原因而修改的活動名稱、地點、日期及時間申請，但所獲批發的款項則維持不變。

IV 獲資助團體的工作進展報告

(A) 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下稱“文康會”）

7. 文康會於二零一一年舉辦了五個文娛康樂節目，包括荃灣區稚童舞蹈匯演、粵曲、中樂演奏會及兩個粵劇折子。同時，文康會亦成功舉辦三個培訓課程，包括兩個荃灣區兒童合唱團培訓及一個藝術團培訓。

(B) 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下稱“體聯會”）

8. 體聯會於去年所舉辦的活動已全部圓滿結束。為慶祝回歸，體聯會為一月份所舉行的保齡球賽冠名為“迎回歸 15 周年保齡球賽”。運動培訓班的參加者均歡迎由區議會撥款支持荃灣區發展四個重點的體育項目，包括乒乓球、羽毛球、田徑及籃球，並期望來年繼續舉辦相關的訓練課程。荃灣區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派出運動員參與新界區體育總會的賽事，並於乒乓球男女子、羽毛球男子及田徑比賽中勇奪佳績。

(C) 荃灣體育節統籌委員會（下稱“籌委會”）

9. 第二十四屆荃灣體育節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四日至九月二十五日舉行，是次得到政府部門及體育團體的鼎力支持；區議會、以及地區團體、商號及熱心人士的慷慨贊助，使到各項節目順利進行，並取得理想的成績。本屆荃灣體育節總開支約三百七十二萬元。除

了得到荃灣區議會撥款約五十七萬元外，更得到一間運動用品公司贊助十公里長跑暨閉幕典禮的所有開支，約二百七十七萬元，其餘則來自地區團體和商戶贊助等的收入約共三十八萬二千元，才能順利完成所有活動。

(D) 荃灣足球會（下稱“足球會”）

10. 足球會在香港足球總會主辦的丙組“乙”地區聯賽進行共十三場比賽，賽果是九勝四和一負，相信能在八支隊伍中脫穎而出，穩奪地區丙組第一名。因今年成績令人鼓舞，球隊有很大機會能晉升乙組，但預計開支會相應增加。餘下一場的賽事將於三月十日（星期六）舉行。

V 其他事項

(A) 「活力專員」提名

11. 委員會通過由副主席葛兆源議員及陳振中議員出任新一屆的「活力專員」，該活力專員的任期為兩年，由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底為止。

(B) 有關地區團體涉嫌違反荃灣區議會撥款準則的事宜

12. 委員會備悉有一個地區團體因在活動宣傳資料上印有表演者及贊助者以外人士的姓名／相片，有個人宣傳之嫌而違反區議會撥款準則的事宜。因應委員在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會議的建議，秘書處已在撥款通知書中提醒該團體不可在所有活動宣傳資料上印上表演者以外的姓名／相片。但有關團體仍在宣傳單張及門券上分別載列該會秘書及總監的姓名，以及到場刊上載列該會秘書、音樂總監及舞蹈總監的姓名及相片。該團體已就違規事項作出解釋，承認一時疏忽及對撥款準則的規定有所誤解。就有地區團體違反《荃灣區議會撥款準則》的規定，委員會同意沿用過往處理同類型個案的罰則，（即取消違規項目的發還款額及最高只發還原定撥款（按扣除違規項目的款額計算）的 80%），以及發信提醒有關團體留意撥款準則有關個人宣傳的規定，並授權秘書處按上述罰則處理日後的違規事項及向委員會報告有關事宜。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